**九年级（上）第6课时《梅花三弄》拓展资源**

**一、文字资源**

**古琴曲《梅花三弄》曲调意蕴阐释**

古琴曲《梅花三弄》流传了约有一千六百多年的历史，该曲所体现的文化内涵、琴曲意境，除了音乐艺术方面的意蕴以外，同时还有借“物性”寓“人性”的风格特征。 古往今来，“梅、兰、竹、菊”成为各艺术家们争相取材创作的对象，在众多的艺术形式中，通过文学诗歌和绘画艺术来表现梅花题材的作品最为多见。作为冬季绽放的少数季节性的花卉，梅花所具备的独特的艺术形象广泛被人们所追求和赞颂，作为人们评价精神境界和思想的一个标杆和尺度。梅花所具有的“傲霜雪而不屈寒，耐严寒而更高洁”的“物”的形象特征，与人们道德层面所崇尚的对于品质、高雅格调的追求相契合，在中国历代文学诗词中多有提及，并给予了高度赞赏，例如：“宝剑锋从磨砺出，梅花香自苦寒来”“遥知不是雪，唯有暗香来”“疏影横斜水清浅，暗香浮动月黄昏”“零落成泥碾作尘，只有香如故”。

古琴这件乐器本来就曲高和寡、具备静心空灵之品质，使人畅想到远离世事喧嚣、浮躁尘世之态。在现实生活之中，人们所应该具备的品格是像冬梅一样，与困境搏斗，歌颂和赞美坚贞不挠、刚毅不拔的精神气质，这是一种脱离于浮世、又精神升华的脱俗境界。古琴曲《梅花三弄》还具有借景抒情、以物喻人之风格特征，其思想性与其他赞颂梅花的艺术形式相比较，更具有人文性。在乐曲演绎的过程中，演奏者的情绪表达其间，人们很容易与之产生共鸣。《梅花三弄》用类似文学诗歌所体现的手法，表现文化主体与客体的关系，融合了现实主义与浪漫主义的风格范式，汇合了中国艺术的“意象美”。

结合音乐学、音乐美学来看，琴曲《梅花三弄》很好地 体现了中国传统文化艺术中的美学范畴，反映了“美在形式”这一论断。黑格尔曾经说过：“美德要素可以分为两种：一种是内在的，即内容美；一种是借用外部事物所体现意蕴和特征的美”。黑格尔虽然代表的是唯心主义的美学体系，但他的这一论断阐述美的观点，是非常合适的。

《梅花三弄》作品所表现的内容是具象的标题音乐，并不是抽象的无标题音乐，作品的审美价值追求是全曲的美学形式的表现。在曲目源头的起始创作、演奏者二度创作、听赏者三度创作三个艺术层次上，作品统一了对梅花的共性认识和审美趣味，梅花曲美的存在是形象的、具体的，也要具备能够打动人、吸引人的艺术形式。三个层次的创作统一了对梅花的共性认识和审美鉴赏，在中国古代音乐文化中，是不可多得的。这类型的审美欣赏通过创作者、演奏者、聆听者三者合而为一，在内容决定形式，形式服从于内容这一对基本关系上来看，《梅花三弄》 所表现出来的审美倾向使形式更充分地表达了内容，这并非梅花本体所表现出来的，而是通过人文关怀的审美价值所作用的结果。

【资料来源】

文章名：古琴曲《梅花三弄》曲调意蕴阐释

作者： 刘硕

中图分类号 ：J605

文献标识码 ：A

文章编号 ：1008-3359（2018）04-0024－02